

家风家训

定安莫氏家族于北宋初期,因始祖莫恭万被朝廷派往海南,落籍定安,成为海南莫氏的开创者。作为海南本地的望族,凭借忠诚、勤勉、廉洁的家风世代相传,其家训所涵盖的德行教化与为官清正,深刻影响了家族成员的成长与仕途表现,并在海南的历史发展中留下了深刻的影响。展现这一望族清廉家风的延续和实践,对今天的家训建设和社会治理仍具有重要启示。

以武戍边 忠诚家风的开端

定安莫氏家族的家风,从始祖莫恭万起便深植于忠诚与清廉之中。据《莫氏族谱》记载,莫恭万在北宋时期因军功而世袭千户官职,镇守海南的定安。当时的定安地理位置特殊,四通澄迈,南控黎母山,常年有匪盗出没,社会动荡不安。莫恭万凭借智勇双全,平定叛乱,确保了地方的安定与百姓的安居乐业,被封为“掌管伐恶大将军”,千户之职,世袭罔替。

在莫恭万的影响下,莫氏家族的后代不仅承袭了武职,更继承了恭万公的忠诚精神和廉洁为本的家训。莫恭万的后代在海南繁衍生息,世袭武职先后达十一代,成为定安一带有名的武职家族。每一代莫氏家族成员都深受家训的影响,将忠诚与清廉作为为官从政的准则,确保家族声誉和社会责任得以延续。特别是第八代孙莫喜和第九代孙莫执中,均以武职治乱安民,凭借忠诚和清廉的精神受到了朝廷的重用与褒奖。

家族中的忠诚家风,最为突出的体现是在元末明初时期的莫宣宝身上。莫宣宝是莫恭万的十世孙,曾经平定了南建州(今定安)的叛乱,恢复了地方的安宁。然而,当明朝取代元朝时,莫宣宝坚决辞官隐退,拒绝为明朝效力。他以“义不仕二姓”的态度,诠释了莫氏家风中的忠诚精神。莫宣宝的义举,使得莫氏家族的优良家风得以流传,并为后代子孙树立了榜样。

从武至文

诗书传家与清廉家训的强化

随着历史的变迁,莫氏家族从世袭武职逐渐转向重视诗书传家。进入明代之后,莫氏家族不再世袭武职,而是注重通过读书科举来辅佐国家。及至清代,在定安县,莫氏有着“一里三进士”的美誉,其中包括莫魁文、莫陶和莫绍德三位进士。

莫魁文是定城镇排坡村人,康熙年间考中进士,成为清代定安首位进士。他担任庆云知县期间,严守家训中的清廉原则,不畏权贵,关心百姓疾苦。面对黄河水患,他亲自治理,消除隐患,为百姓谋福祉。《庆云县志》对莫魁文的政绩有详细记载,称他为“清廉治官”。

莫陶与莫魁文同为排坡村人,雍正五年中进士,担任四川重庆府铜梁县知县。他继承了家族的清廉家风,勤政为民,不畏贪腐,始终以清廉和勤勉为官,深受百姓爱戴。

莫绍德于嘉庆年间考中进士,任职内閣中书,曾在琼台书院担任掌教。他重视学生的道德修养和廉洁品质,以“先德行,后文章”的教育理念影响了一代学子。这些莫氏家族的代表人物,不仅在官场上严守清廉,还通过诗书传家的方式,将家风中的德行教育与文化传承结合在一起。莫氏家族的进士们通过清廉为官、重视教育,为家族树立了新的典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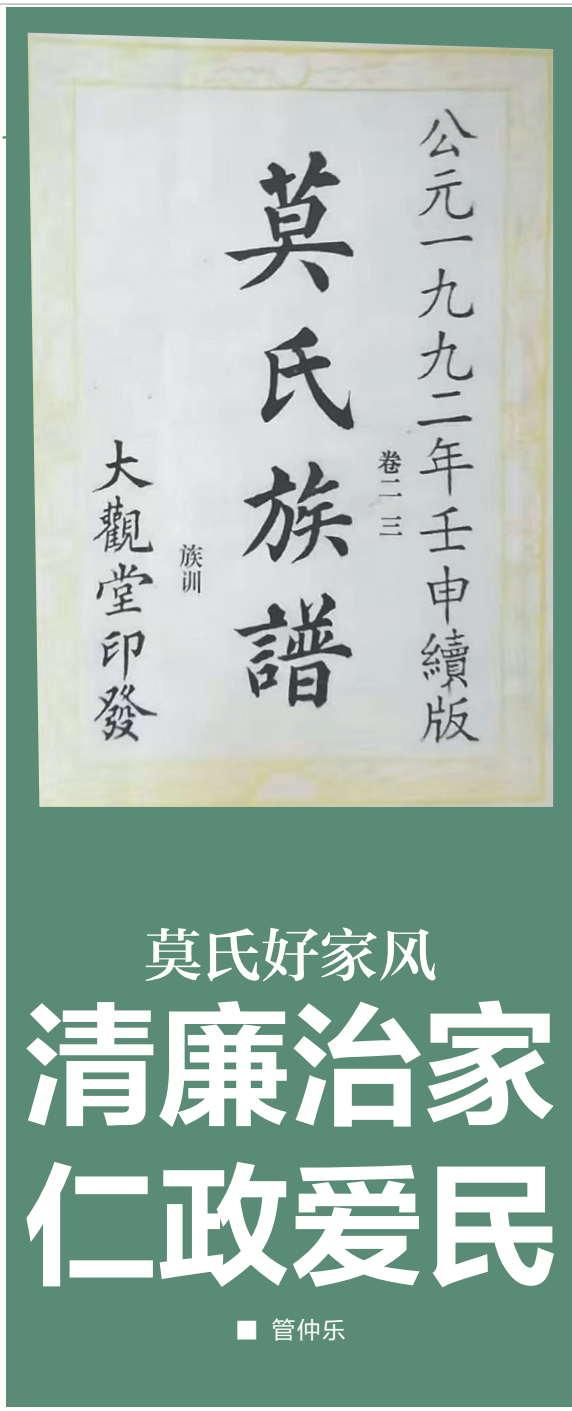
这一时期,莫氏家训的核心价值观不仅限于个人道德修养,更强调家族文化传承和社会责任。通过教育和文化力量的力量,莫氏家族在海南地方上进一步巩固了其名门望族的地位,并以家训的方式,将清廉、忠诚、德行与才学的理念代代相传。

清廉为政

莫谟的家训践行

莫谟是定安莫氏家族在清代中后期的杰出代表,其仕途展现了莫氏家训中“清廉为本,勤勉为政”的核心精神。《广东通志》《涠州志》《琼州府志》《定安县志》皆记载其宦迹。

莫谟出生于定安排坡村,字次典,号乳泉,于乾隆



2022年续修的定安莫氏族谱收录族训的卷本。

陈光润摄

莫氏好家风 清廉治家 仁政爱民

管仲乐

【编者按】

在我国传统文化中,家训作为一种传承深厚的文化道德的载体,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。它不仅是一姓一族内部的行为准则,也是维系家族兴旺的精神支柱。海南定安莫氏,肇始于宋代,挺立于元季,扬名于明清,诞生了“一里三进士、十八举人、一千二百五十个秀才”,走出了多位政绩斐然的清官廉吏,成为科举年代名副其实的闾阎世家。查阅其家族谱牒和墓志铭文,后人可知定安莫氏的文功武德自有其立家立族之根基,而绝非一蹴而就的奇迹。



莫谟画像。定安排坡莫氏宗祠供图

庚辰年考中举人。他历任直隶安肃县知县、静海县知县、沧州知州、通州知州、河间府同知、广平府通判、永平府知府和直隶赵州知州等重要职务,无论在何地任职,他都以清正廉洁、爱民如子的政绩,赢得了朝廷的嘉奖和百姓的爱戴。

在安肃县任职时,莫谟面对贪腐,不畏权贵,秉公执法。他审案公正、迅速,百姓称其“断狱如神,民无隐情”。这既反映了他出色的执法能力,更体现了他始终遵守家训中“廉洁自守”的精神。涠州任上,莫谟又展现了他的“勤勉为政”作风。仅用半年时间便将二百余件陈年积案处理完毕,体现了家训中的“尽职尽责,勤勉不懈”。

除了清廉执政,莫谟还深刻践行了家训中“仁政爱民”的价值观。在静海县任职期间,遇到饥荒危机,他亲自踏查灾情,开仓赈粮,确保百姓能够渡过难关。他亲任河间府同知,他更是修筑堤坝,保障了百姓的生命财产安全。莫谟甚至自掏腰包设立粥厂,救济贫苦百姓,用实际行动展现了他关怀百姓、为民请命的仁爱之心。每当莫谟离任时,百姓们都会夹道相送。

此外,莫氏仕宦生涯中,始终重视文化教育,认为教育不仅仅是培养人才的途径,更是培养德行的重要手段。这一理念体现了家训中“德行优先、才学并重”的价值观。莫谟在涠州知州任上时,捐建了海阳书院,提出“先德行,次文章”的教学理念,强调学术才能必须建立在德行之上。

莫氏家训的核心在于清廉治家和仁政爱民,这两者相辅相成,互为补充。这一理念在莫谟的生涯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,也为莫氏家族的繁荣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道德基础。

家风传承

家族成员的角色与作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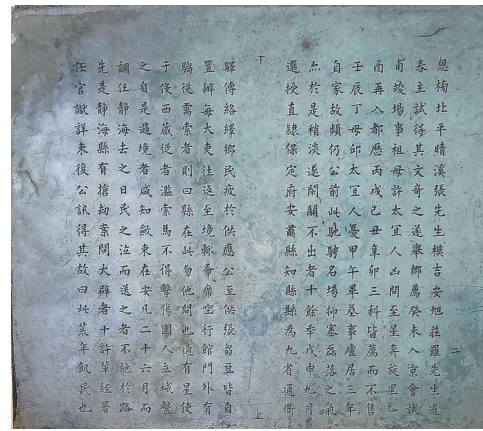
在中国传统家族中,家族长辈的典范在家风家训的传承中扮演着重要角色。莫氏家族的女性成员,尤其是莫谟的母亲和妻子,对家族家训的延续和实践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。

莫谟的母亲和祖母不仅以身作则,严格要求自己,还通过教育影响莫谟,使他在仕途上展现出高尚的道德品质。莫谟的墓志铭中提到,莫谟的母亲“柔嘉维则,宣训词于朝夕”,莫谟少年时,有一次家中收到亲戚送来的一匹上好丝绸。对于并不富裕的家庭来说,这无疑是一份贵重的礼物。然而,母亲并没有收下,而是坚决退回去,并对莫谟说:我们家世代清廉,不能因为一匹丝绸而毁了家族的原则。这件事深深影响了莫谟,他从那时起便明白了廉洁的重要性。

莫谟的妻子林氏则是家风家训的另一重要传承者。她“善体公意,克俭克勤”,不仅在家庭中承担了重要的管理职责,还通过勤俭持家、孝顺恭谨的品德影响子女。

莫氏家族的女性,通过日常生活中的言行举止,将家训中的核心价值观——清廉自守、勤勉持家——融入家庭教育中。这种无声的教育,成为家族延续良好家风的重要力量。

定安莫氏通过世代的家风传承,将忠诚、清廉、勤勉治家的家训深植于每一位家族成员的心中。从莫恭万的武职守边到莫谟的文职施政,再到家庭中的廉洁教育,莫氏的故事生动诠释了家风在家族和社会中的重要性。家风的传承不仅塑造了个人,也成就了家族的兴旺与社会的安定。这些故事不仅是历史的记录,也是当代社会的镜鉴。



清代莫谟妻林氏合葬墓志铭拓片之一。王晖摄

节令物语

被遗忘的寒衣节

11月1日,农历十月初一,是我国传统节日寒衣节,只是这一节日如今已鲜有人知。

关于寒衣节的由来和故事,历代的传说不少。

一说寒衣节起源于周代,也被称为“授衣节”,因为从寒衣节开始,天气就开始变得寒冷了,这个时候需要开始给家里人准备过冬的棉衣,还要把家里的过冬被褥拿出来晾晒一下。

一说寒衣节源于孟姜女千里送寒衣。相传,秦时江南松江府孟姜女,种葫芦而得女,取名孟姜女,配夫范杞良。后来,范杞良被抓去修筑北疆长城,孟姜女千里寻夫送寒衣,寻到长城脚下,不想丈夫已死,被埋筑在城墙里。孟姜女悲愤交加,向长城昼夜痛哭,终于感动天地,哭倒长城,露出丈夫尸骨。千百年来,这段忠贞的爱情故事广为流传。

孟姜女哭倒长城八百里后,与秦始皇面对面地抗争,为夫报仇,替己出气,最后怀抱丈夫遗骨,纵身跳海殉夫。就在跳海的刹那,海上波涛澎湃,缓缓



反映寒衣节民俗的陕西神木剪纸艺术。

资料图

拱起两块礁石,成为孟姜女的葬身之所。据说海上的孟姜女坟,海潮再大也不曾没顶。

由于孟姜女千里寻夫送寒衣的故事,长城内外便将农历十月初一这天,称作“寒衣节”。“十月初一烧寒衣”,也成为凭吊已故亲人的民俗。

从北宋时期开始,寒衣节主要有两

大习俗,即授衣和烧衣。授衣,即皇帝向文武官员赏赐棉衣,以示关怀;而烧衣就是要给那些逝去的亲人焚烧冥衣,寄托自己的相思之情。因此,寒衣节也就成了在家寄托相思、传承孝道的节日。

朱元璋“授衣”的传说流传甚久远。农历十月在古代是一个重要的月

份,此时正是稻谷收获进仓之际,“是月也,天子始裘”(《礼记·月令》),天子以穿冬衣的仪式,昭告庶民:冬天已经来临。据传明初朱元璋在南京称帝后,为了显示顺应天时,在十月初一这天大朝,举行“授衣”之礼,并把刚收获的赤豆、糯米做成热羹赐给群臣尝新。因此,南京民谣有云:“十月朝,穿棉袄;吃豆羹,御寒冷。”人们还在外加避寒的同时,也将冬衣捎给远在外地戍边、经商、求学的游子,以示牵挂和关怀。

在我国北方,寒衣节有两大食俗。一是吃饺子。饺子是华夏民族的传统美食之一,逢年过节、婚丧嫁娶都能见到饺子的身影。寒衣节的时候,在很多地方都有吃饺子的习俗,饺子象征着团圆,除了在家吃之外,祭拜先人的时候也会端上一碗饺子。

二是吃面条。寒衣节的时候,天气已经逐渐变冷,这时候大家都想吃点暖胃的东西,因此,很多地方还有吃面的习俗。热气腾腾的汤面,吃完浑身暖暖的,相对于其他美食,面条更容易消化,而且面条还具有长寿的美好寓意。

(据北京市平谷区图书馆官网)

画家合创画作留后世

■ 缪士毅

闲暇之时,翻阅一些画家画集,或浏览画家传记,发现在画坛上,有些画家携手创作,共同完成一幅书画作品,其中不乏传世佳作。画家联手创作的形式较多,有的是一人作画,另一人在画上题诗;有的是两位或两位以上画家合画一幅画。

明代书画家沈周,与文徵明、唐寅、仇英并称“明四家”,为吴门画派的创始人,他不仅绘画技法全面,功力浑厚,且在书法方面书法“遒劲奇崛”,造诣深厚。张宏为明代绘画大师,是明末吴门画坛中的中坚人物。

无锡博物院收藏的《沈周书端阳词·张宏补蜀葵图》,此图先由沈周书写《端阳词》,再由张宏补蜀葵等花草而成。从画面来看,上方为沈周行书《端阳词》,字体遒劲奇崛,生动流畅;下方为张宏的配图,只见一斜坡上的乱石旁,蜀葵身材高挑,花放锦绣;菖蒲叶如剑状,生机盎然。张宏以没骨法写花、叶,用焦墨勾叶脉,通过浓淡干湿表现花卉的阴阳向背。纵观整个画面,沈周的书法与张宏的绘画相互映衬,书法与画格相融合,使两者合创之作更具诗情画意。

清代画家恽寿平,与王时敏、王翬、王翬、王原祁、吴历合称“四王吴恽”,亦称“清初六家”,所画花鸟禽鱼,主要以色直接点染,追求天机物趣,其画法对后世花鸟画的影响极大。清代画家唐荃,与王翬、恽寿平等友善,以笔墨灵秀、工于渲染而为人所称道。

恽寿平、唐荃合绘的《红莲图》轴,是他们两人联手为祝友人王翬四十寿诞所作。从《红莲图》轴画面看,恽寿平笔下的荷藻,以花青色为主调,笔法轻快疏秀,充分体现了以没骨法点染物象的独特魅力。而唐荃所绘的荷花仰俯有致,展现了迎风摇曳的妩媚之姿,尤其是那淡雅明丽的设色,显现出荷花“出淤泥而不染”的神韵。《红莲图》轴虽为两位画家合绘,但给人以如出一人之手的感觉,堪称珠联璧合。

清代画家石涛,擅画山水、兰竹、花果,兼工人物,笔意恣纵,自成一派;而王原祁,也为清代画家,工于山水,喜用干笔焦墨,层层皴擦,其笔沉著,自称笔墨有“金刚杵”。有趣的是,石涛与王原祁曾合画一幅《兰竹图》,先由石涛画兰竹,再由王原祁补画石头。画面右侧题款“麓台补坡石”中的“麓台”,即是王原祁的号。从画面看,石涛所画的竹,竹竿瘦直,竹节凸出,叶片疏密有致,且通过墨色浓淡,来突出竹叶远近处色泽深浅,更使竹子风姿绰约;所画的兰花,叶片翻转舒展,花形饱满,姿态优美。而王原祁所画的石头,皴擦相宜,点染细腻,体现了他绘画善于运用皴擦的特点。虽然两人风格不同,但是组合起来,相得益彰,搭配自然,融为一体,富有神韵。

著名画家张大千与其二哥张善孖都是画虎大家,兄弟俩为使所画的虎形神兼备,曾亲自养虎,观摩老虎的一举一动,流露出对画虎艺术的孜孜以求。有趣的是,一年端午时节,张大千多喝了酒杯酒,一时只感到醉非醉。于是,借着酒劲,一气呵成,画了一幅六尺中堂的《虎啸图》,从画面看,笔墨酣畅,虎虎生威,狂野豪放,形神兼备。此时,在旁的张善孖见大哥大喜,并亲兼在此《虎啸图》上补景题诗,对其弟张大千的这幅画大加赞赏。于是,《虎啸图》成了张氏兄弟合作画虎的旷世名作。尔后,求张大千画虎者络绎不绝,其中有财大气粗的求画者曲意奉承张大千,称张大千的虎画已远远超过了其二哥张善孖,并以十倍于张善孖的润笔求购虎画。一直对二哥张善孖极其尊重的张大千闻此,不禁怒不可遏,并发誓再不画虎,并在门上贴出“大千愿受贫和苦,黄金千两不画虎”的条幅。



清代画家石涛与王原祁联手创作的《兰竹图》。台北故宫博物院藏。

文史荟萃

投稿邮箱 382552910@qq.com